

2016 年【校園公關提案競賽】參賽活動簡章

提案主題：

公關加入—社會企業成功加速

—社區關懷及營造

找出社區價值、找回居民信心、找回社區青年、找出社區發展的未來

—農業及土地關懷

支持與鼓勵無毒耕種、農業永續、友善土地、環境永續

—弱勢族群關懷

友善弱勢及邊緣族群、減少社會問題、增進社會和諧多元發展

—社會創新

用智慧與科技來圓滿愛

主辦單位：財團法人中華民國公共關係基金會

贊助單位：信義房屋

協辦單位：

金岳社區發展協會

穀笠合作社

臺灣夢想城鄉協會

眾社會企業

台灣社會企業創新創業學會

公共關係基金會 <http://www.publicrelations.org.tw>

粉絲專頁：2016 校園公關提案競賽

聯絡人：丁冠芬秘書

聯絡電話：02-22368225 # 2328

傳真電話：02-22365354

聯絡地址：臺北市文山區木柵路 1 段 17 巷 1 號

■ 前言

成立於 1990 年的財團法人公關基金會，25 年來辛勤耕耘、實在推展業務，希望以「闡揚群眾相互依存關係，使大家共存共榮」、「求人類之祥和及生活之美好進步」為宗旨，引導公共關係議題發展，並使社會大眾因溝通而瞭解，因瞭解而平和相處，共謀進步。

公關基金會長期關注社會脈絡、國際趨勢、產業發展、專業教育等相關議題，不斷向產官學等專家學者請益，冀求串聯堅實的力量，創造一個產學對話的平台、知識的網絡及深入溝通的契機。

因此，做為非營利組織的公關基金會自 2007 年起舉辦「校園公關提案競賽」，希望藉由公關的力量，結合參與企業、組織的影響力，共同從人們的生活場域做起，進而影響社會正向發展。另外，也希望讓就讀公關、傳播相關系所之大專校院學生，在老師帶領下與協辦單位展開專業對談，一方面，得以提升學生對議題操作的能力，應用所學；另一方面，協辦單位也可從中瞭解現今學生的所思、所學與其具有的潛能與創意。

9 年來，「校園公關提案競賽」提案的議題範疇包含：2007 年全球暖化、2008 年社區關係、2009 年非營利組織、2010 年企業之社會責任、2011 年國營企業，2012 年以推展台灣特色觀光為主題，希望將台灣推銷到國際間，2013 年以「尋找創意生活的多元價值」分享新生活模式與新價值觀，2014 年則以「看見幸福台灣」，讓人們重新認識美好的台灣力量，2015 年「部長讓你做做看—如果我是○○部長」，讓大家一起來面對公共政策議題，提出解決方案；協辦單位橫跨政府部會、國營事業、非營利組織、服務業、製造業、食品業，以及與民生攸關的水、電公司等各種產業。

近幾年「社會企業」在歐美地區蓬勃發展，發自於關懷人性與對生存環境渴求公平的強烈意識之供需，結合以商業手法達成公益目的的社會企業，不僅成為世界創業的風潮，也在台灣帶起新風潮。但創立一個以愛延續經營的事業，比傳統企業面對更複雜的外部環境與更嚴峻的營運條件，挑戰和阻礙更勝於一般企業。而將社會問題當作市場需求與創業機會，包括：為糧食問題或為土地尋找復原與再生的機會、為先天弱勢者尋找到他現有生理機能的工作優勢與價值、為被忽略的社區尋找資源活化與社區生活文化價值等，許許多多只要重新思考都可以創造新價值與新工作機會的可能。

公關基金會長期關懷社會公共議題，期盼透過公關影響力，引領更多人一起關心「台灣」這塊我們生於斯、長於斯的土地。鑒於社會企業所倡議的精神是以商業力量及企業經營的方式解決社會議題。因此 2016 年「校園公關提案競賽」競賽主題定為：

「公關加入—社會企業成功加速」意旨參賽者以協辦單位既有的組織目標為基礎，運用公關策略、行銷創意、方案設計為協辦的社企達成目標。特此，公關基金會邀請「金岳社區發展協會」、「穀笠合作社」、「台灣夢想城鄉協會」、「眾社會企業」參與協辦本屆「校園公關提案競賽」，做為學生團隊的競賽課題。希望藉由公關專業領域加入社會企業中，能因此加速社企成功發展，讓台灣社會更美好。

一、 競賽資格

- (一) 國內大專校院傳播相關系所，或修習過公關、行銷課程之在校學生，皆可組隊報名。
- (二) 團體組隊參賽，每組人數以 4~6 人為限。
- (三) 不可跨校際，但可同校跨系別組隊，唯同一人不得同時跨隊報名；參賽過程中，不得臨時更換成員。

二、 競賽主題

——「公關加入——社會企業成功加速」

請配合下列各子題撰寫企劃案：

(一) 社區關懷及營造—找出社區價值、找回居民信心、找回社區青年、找出社區發展的未來

近年來，青年出走家鄉尋求更好的工作。有鑑於年輕人對土地的濃厚情感與關注，越來越多人選擇回到原鄉，以承襲社區文化、永續經營為準則，發展在地產業。希望找回社區凝聚力以振興部落文化。

金岳社區原為泰雅族流興部落，在配合政策下遷至宜蘭南澳鄉。在泰雅族新生代陳芃伶與其他泰雅青年的努力下，結合傳統文化與景點發展觀光，振興部落經濟，找回族人們的共同記憶、讓泰雅文化得以世代流傳。

協辦單位：金岳社區發展協會

(二) 農業及土地關懷—支持與鼓勵無毒耕種、農業永續、友善土地、環境永續

隨著經濟快速發展，生態系統瀕臨瓦解、糧食短缺議題浮上檯面。近年來，人們開始重視永續發展，關切自身土地、支持在地農業。許多農夫透過無毒、自然農法耕種，以貫徹公平交易的精神，並結合產地直銷與企業社會責任的商業模式營運，發展永續農業。

穀笠合作社便是在這樣的理念下成立，希望透過種植稻米，提高農業糧食自給率、延續台灣稻米文化。同時支持農友無毒轉作、透過消費者與農友共同合作，共創台灣農業生產的新時代。

協辦單位：穀笠合作社

(三) 弱勢族群關懷—友善弱勢及邊緣族群、減少社會問題、增進社會和諧多元發展

隨著社會發展漸趨成熟，產業的繁榮發展導致貧富差距擴大，弱勢族群關懷話題也亟需受關注。近年來，許多社會企業創造多元的就業機會，給予弱勢族群自力更生的機會、取得生活主控權，同時提升社會對不同文化、觀點的認知與包容。

臺灣夢想城鄉營造協會，透過開班授課、導覽培訓等行動，幫助萬華社會經濟弱勢族群與街友在經濟上能自力更生、在過程中重新融入社會、找回自我價值。

協辦單位：臺灣夢想城鄉協會

(四) 社會創新—用智慧與科技來圓滿愛

想過嗎？如果，你要跟行動不便的阿公阿媽，還是同學朋友上館子吃頓飯、一起出去玩，那麼你該如何為他們找餐廳？訂旅館？搞定交通？安排觀光景點？

眾社會企業是一個有夢想、有創意、更有活力的友善志業團隊，我們想建置各種無障礙友善資訊與行動引導服務，滿足所有行動不便公民對於無障礙資訊的需求，更鼓勵身障者與家屬建立起自信心，積極參與社會，大家一起幫助政府和民間改善無障礙環境與服務，推動智慧無障礙友善城市／世界的發展。請參考：

友善餐廳：<http://App.OurCityLove.com/EAT>

友善捷運：<http://App.OurCityLove.com/MRT>

友善司機：<http://App.OurCityLove.com/CAR>

協辦單位：眾社會企業

三、企劃案撰寫要項

- (一) 參賽者應依據負責之協辦單位其組織特性、組織形象、與競賽主題及關切議題為基礎，設計企劃內容。
- (二) 企劃內容之發展，應符合該單位之服務及與社會關係需求。
- (三) 企劃書需附三百字之企劃摘要。
- (四) 企劃書內容應包含：溝通環境分析、主要溝通之訊息結構、溝通對象定義、策略與作法、效益評估、時間規劃、預算規劃。
- (五) 此企劃案為年度規劃案，旨在與溝通對象建立長期關係，故企劃案總預算由各協辦單位擬定提供，含活動執行費用。(廣告可做配合性操作以輔助本公關計畫，但廣告預算不得超過總預算三分之一)。
- (六) 企劃案活動執行時間應以 2016 年 7 月 1 日至 2017 年 6 月 30 日做規劃(執行時間得短於一年，但至少需超過兩個月)。
- (七) 企劃案不得抄襲已舉辦過或是正在執行的活動模式。涉嫌抄襲，一律取消參賽資格；得獎作品如經檢舉確認涉及抄襲，將追回已頒發之獎金、獎狀；若造成他人權益損失，得獎者須負完全法律責任。

四、企劃案規格

- (一) 企劃案限 A4 開數，由左至右橫寫，並裝訂之。
- (二) 企劃案全本(含圖表頁、作品頁)不得超過 50 頁。
- (三) 企劃案封面及內頁不得出現校名、系名、組名與參賽者姓名、或任何可顯示參賽者特徵符號、浮水印之方式。
- (四) 企劃案繳交：請將檔案以 PDF 格式存於 1 張光碟中；並準備 4 份書面企劃案，以供評審委員評分；寄件紙袋外標明「校園公關提案競賽」、組名與序號。
- (五) 如出現以上情形不符者，皆視同違反規則。

五、評審作業

評審分為資格審、初審、複審與決賽四階段：

- (一) **資格審**：由主辦單位就報名表、學生證影本、志願序等進行資格審核，凡資料不齊全或缺少者，皆予淘汰。
- (二) **初審**：由協辦單位對通過資格審查之企劃案，評選出前 5 名為原則，參加複審競賽。
- (三) **複審**：由專家組成的複審會議在初審入選的作品中，依照參加隊數情況及成績表現，評選出入圍決賽的小組及佳作小組。

初審、複審之配分比	
訊息策略與邏輯性	30%
策略創意	20%
溝通管道	25%
效益評估及可行性	25%
總計	100%

- (四) **決賽**：就進入決賽隊伍，進行現場提案競賽。

1. 由評審委員依現場提案表現，選出前 3 名及優勝作品。

決賽之配分比	
提案技巧	40%
策略創意、溝通管道	50%
Q & A	10%
總計	100%

2. 決賽提案相關規定

- ◆ 提案時間：15 分鐘提案，5 分鐘 Q&A，共計 20 分鐘。
(12 分鐘時，響一短鈴聲；15 分鐘時，響二短鈴聲，提案學生應立即停止報告。)
- ◆ 提案形式不拘。
- ◆ 提案器材：主辦單位提供單槍投影機、投影布幕、CD、混音座，其他器材均由參賽者自備。
(請自備筆記型電腦，其他自備器材於場勘時攜帶至決賽場地測試，以確定是否相容。)

六、挺你到底網路票選人氣獎

- (一) 活動時間：2016 年 4 月 1 日-2016 年 5 月 31 日中午 12:00
- (二) 活動平台：校園公關提案競賽臉書專頁
- (三) 活動辦法：按讚加入 2016 校園公關提案競賽臉書專頁，便可至票選區投票給支持的參賽小組，獲獎小組可獲獎金、獎狀鼓勵。

(四) 參賽小組請於 2016 年 3 月 11 日至 18 日，郵寄橫式團體照一張（註明序號、組名）至 2016campuspr@gmail.com 信箱，以利網路票選活動作業。

七、 競賽時程

事項	日期	作業內容
報名截止	2016 年 3 月 8 日（星期二）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於財團法人公關基金會網站下載報名表 將報名表列印、連同學生證影印本、志願序於時間內郵寄（以郵戳為憑）或親送（當日下午 6:00 止）至公關基金會（位於世新大學舍我樓 4 樓公共事務處內） 郵寄地址：台北市文山區木柵路一段 17 巷 1 號
公布規劃之協辦單位與參賽序號	2016 年 3 月 11 日（星期五）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公布於公關基金會網站 以參賽組別志願序暨公開抽籤方式決定各組負責之協辦單位
小組團體照收件	2016 年 3 月 11 日-18 日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橫式團體照一張（註明序號、組名）至 2016campuspr@gmail.com 信箱
協辦單位說明會	2016 年 3 月 15 日（星期二）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協辦單位提供企劃案需求
企劃書收件截止	2016 年 5 月 13 日（星期五）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郵寄至公關基金會，以郵戳為憑
決賽隊伍公布	2016 年 5 月 27 日（星期五）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公布於公關基金會網站
參賽隊伍勘查場地	2016 年 6 月 7 日（星期二）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器材測試與環境場勘
決賽與頒獎典禮	2016 年 6 月 8 日下午（星期三）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上場序號抽籤 決審提案競賽 頒獎典禮

*主辦單位保留調整競賽時程與規定之權利。

八、 競賽獎勵

- (一) 第一名：獎金新台幣 5 萬元整，每位組員獎狀一紙。
- (二) 第二名：獎金新台幣 2 萬元整，每位組員獎狀一紙。
- (三) 第三名：獎金新台幣 1 萬元整，每位組員獎狀一紙。
- (四) 優勝：獎金各新台幣 5 千元整，每位組員優勝獎狀一紙。
- (五) 佳作：每位組員獎狀一紙。

(六) 指導老師獎：凡得獎作品之指導老師，頒發指導老師獎狀一紙。

(七) 人氣獎：獎金新台幣 3 千元整，每位組員獎狀一紙。

九、其他注意事項

(一) 凡入圍作品，若有侵害他人權利、非自行製作或違反政府法令，經他人檢舉並查證屬實者，主辦單位將取消參賽資格，並追繳已領得之獎金與獎狀。

(二) 為推廣本活動，所有參賽者於報名時同意無償授權主、協辦單位，供重製、出版，或於本活動相關之一切活動中發表。主、協辦單位並擁有將該參賽作品執行或編製成任何形式的專輯，以營利或非營利方式推廣之權利，並以報名表當作同意證明，不另立據。

(三) 凡參賽作品中有引用他人著作或資料，應詳細說明或註明來源。

十、備註

(一) 本辦法有未盡事宜，請向主辦單位洽詢，聯絡方式請見簡章封面。

(二) 報名表與企劃案截止收件，以郵戳為憑，或於當日下午 6:00 前親送至公關基金會。

(三) 進入決賽者除台北市、新北市外，學生及指導教師來回之交通費用由本會補助。

2016 年【校園公關提案競賽】參賽報名表

(每個欄位請確實填寫，不可留白)

No. _____

學校		組名	
指導老師		聯絡電話	
提案小組	組長		副組長
	科系級別		科系級別
	聯絡地址		聯絡地址
	E-mail		E-mail
	手機		手機
	組員		組員
	科系級別		科系級別
	組員		組員
科系級別		科系級別	
學生證影本正面反面黏貼處			
約定事項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報名者（及其法定代理人）保證參賽作品確由報名者創作，絕無侵害他人著作權或違反其他法律情事，如有抄襲或仿冒情事，經評審會裁決認定後，除取消得獎資格外，並得由主辦單位在媒體上公布。 2. 為推廣本活動，所有參賽者於報名時同意無償授權主辦單位，供重製、出版、或於本活動相關之一切活動中發表。主、協辦單位並擁有將該參賽作品執行或編製成任何形式的專輯，以營利或非營利方式推廣之權利，並以報名表當作同意證明，不另立據。 3. 所有參賽作品概不退還。 4. 參賽者（及其法定代理人）對上述各項約定均無任何異議。 5. 主、協辦單位對於所有參賽作品均有授與各傳播媒體報導刊載播放之權利。 6. 本約定依主辦單位所在地之法律為準據法而為解釋適用。 7. 若因本約定涉訟者，則報名單位同意以台北地方法院為第一審管轄法院。 		

(本表可以影印使用。學生證影本請黏貼於同一張，可黏貼於背面紙張空白處)

2016 年【校園公關提案競賽】協辦單位選擇志願表

(每個欄位請確實填寫，不可留白)

組名：_____

No. _____

協辦單位	志願序
金岳社區發展協會	
穀笠合作社	
臺灣夢想城鄉協會	
众社會企業	

(本表可以影印使用)

備註：

- 1、 優先志願號碼填寫 1，依序填寫至 4。
- 2、 主辦單位將由各組的志願表中安排各組負責之協辦單位。
- 3、 各組序號與負責之協辦單位將於 2016 年 3 月 11 日（五）公布於公關基金會網站。
- 4、 協辦單位說明會將安排於 2016 年 3 月 15 日（二），請務必參加。
- 5、 請將協辦單位選擇志願表連同報名表與學生證影本於 2016 年 3 月 8 日（二）前郵寄至財團法人中華民國公共關係基金會，詳細地址請見簡章封面，或親送（當日下午 6:00 止）至公關基金會（位於世新大學舍我樓 4 樓公共事務處內）。